**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4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是國家發展之根本，本會負責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致力發揮農業於糧食安全、生態環境、文化景觀等多元價值，並形塑具競爭力之樂活農業，引領施政朝向加速農業結構調整，促進農業企業化、國際化經營，並活化農業資源利用，以確保農業之永續發展。

本會施政將持續推動產業、規模與人力結構改善，結合一、二、三級產業，創新農業施政，跨領域合作並活化資源利用，連接農業人地水資源與經營效率，擴大加值服務，建構農業價值鏈，拓展休閒農業國際化，安全農產品驗證與國際接軌，促進地產地消等；同時運用資通訊與綠能科技，創新農業發展環境，拓展農業技術輸出，推動農企業輔導，創造商機與價值。將傳統農業由生產朝向綠色生態產業與服務業發展，建構年輕化、活力、高競爭力且所得穩定之樂活農業，使臺灣農業不僅是在地化的生活產業，亦是全球化的綠金產業。

本會依據行政院104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4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1. **年度施政目標**

※關鍵策略目標

◎機關目標

一、提升產業競爭力，引領臺灣農業國際化

（一）利用資通訊建立農業雲端運用，強化產銷預警，穩定農業產銷；跨領域合作，加速建構產業價值鏈，建立外銷導向、高附加價值之農產業群聚專區。

（二）藉由農業科技研究院，促進農業科技創新研發與產業化，推動農企業育成與輔導，擴大農企業與農業（民）之媒合，以及具國際市場利基之農業資材、技術運籌發展；結合綠能，發展高效、節能之創新農產業。

（三）強化農產品全球布局，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農業加值」，推展休閒農業國際化，掌握兩岸直航與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效益，開創新市場與創造新商機，並保護農業智財權及品種權。

（四）參與國際及兩岸經貿談判，研擬農業談判與因應對策，落實農業結構調整，推動農業價值鏈海外布局及拓銷，確保我國產業利益及永續經營。

二、調整農業結構，整合資源加值發展

（一）建立老農退休制度，發放離農獎勵，結合「小地主大佃農」政策；培育及輔導新世代農業經營者；提升農業人力素質及經營效率。

（二）結合產業發展推動農村再生，設立作物集團產區，強化群聚效益與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升農村生活品質。

三、確保糧食安全，加強農產品安全

（一）提高適合國內生產之糧食自給率，建構多元糧食安全機制；加強公糧推陳，創造多元化米食消費市場。

（二）推動傳統農產業精緻化，推廣產地標章，形塑地方品牌特色；推動在地生產、在地消費與農產品多元行銷，加強消費者溝通，開發在地食材新需求，整體行銷國產安全、優質農特產品。

（三）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有機農業、吉園圃、優良農產品等安全驗證標章，並逐步與國際接軌；推動合理化施肥，推展友善環境農業。

（四）推動農產品安全無縫管理體系，保障農產品安全。增強動植物防疫檢疫與檢驗效能，並強化防疫作為，積極防治重要動植物疫病蟲害。

四、活化農業資源利用，維護生態永續發展

（一）調整耕作制度，加強推動連續休耕地活化，納入糧食安全因應策略及農地與水資源保育利用方式，鼓勵以專區方式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作物，或種植地區特產作物，提高糧食自給率及維護生態環境，帶動地產地消，並確保農田永續利用。

（二）推動農地資源調查及分類分級管理機制，調整農地利用與管理制度，維護優質農業經營環境，促進農地整合加值利用。

（三）於高鐵沿線地層下陷嚴重地區發展節能、節水的新型態農業。推動農業用水質量合理規劃，發揮農田水利三生及防減災功能。

（四）強化海洋漁業資源養護及沿近海漁業資源保育，建構優質漁場環境，引領產業永續經營。

（五）加強植樹造林，強化生態保育，建立森林及自然資源永續發展。

（六）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加速集水區保育治理，強化水患防治能力；健全土石流防災體系，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

五、強化農民組織，照顧農民福祉

（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漁船用油優惠油價補貼、保價收購制度，以及發放老農津貼與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等，照顧農民生活。

（二）規劃農業所得支持措施及農業保險，維持農民所得水準。

（三）輔導農民團體創新經濟事業，整合相關資源與力量，強化農民組織營運效率；推動農民團體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相關配套措施，健全人事財務制度，提升服務功能。

（四）健全農業金融體系，發揮全國農業金庫功能，建置農業金融金流與資訊流整合體系；健全農漁會信用部經營體質，強化監控功能。

（五）規劃推動涉外國際漁業合作，以及海事糾紛之談判，維護漁民作業權益與安全。

六、提升動物福利，促進友善動物社會

（一）提升動物保護行政效能，強化源頭管理、絕育推廣；深化國人飼主責任，根植及實踐尊重動物生命理念。

（二）強化動物收容管理模式，全面提升認養效能；培植健全之動物保護組織，強化公私協力網絡。

七、人權指標：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性別比例35％（女性占比）。

八、提升行政措施，增進服務品質及效能：提升農業全球資訊網效能，提供民眾豐富的農業資訊，增進網頁服務品質及效能。

九、強化農漁會信用部監理與輔導：採行多元管理措施，降低信用部逾期放款比率，健全信用部業務經營。

十、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一）建構農民學院學習網絡體系：整合農業訓練教學資源，訂定農業職能基準，規劃辦理系統性之農業教育訓練課程及農場見習實務訓練，培育農業人才，確保農業人力發展與農業競爭力提升。

（二）辦理農村再生培根計畫：藉由客製化課程引導社區居民自主學習、培養在地人才，協助社區居民發掘社區資源與特質，建立自主發展意識，研提農村再生計畫，實現社區發展之願景，形塑農村發展之核心價值。

◎跨機關目標

一、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示範區核准進駐投資金額10億元。

二、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建立相關計畫之審議制度及機制。

※ 共同性目標

一、提升研發量能：本會針對年度政策規劃、執行及評估所進行之研究及調查，或與業務、行政管理措施相關之研究經費，占本會（不含所屬機關）年度預算0.12％以上。

二、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圈或國家發展計畫中與推動服務流程改造工作有關之跨機關合作項數，主辦1項、協辦4項。

三、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所擇定執行稽核之業務或事項之項目數，連同稽核結果已研提具體建議並經機關採納之稽核項目數之合計數28項。

四、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一）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本會主管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及資本門賸餘數總計，應達年度資本門預算數90％以上。

（二）各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本會主管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與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之差，應低於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4.9％。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一）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本會及所屬機關員額於104年度減少0.5％。

（二）推動終身學習：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本會各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5﹪以上。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 --- | --- |
| 關鍵績效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與中長程個案計畫關聯 |
| 一 | 提升產業競爭力，引領臺灣農業國際化 | 1 |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 | 1 | 統計數據 | 蘭花、精品名茶、種苗、種畜禽、觀賞魚、石斑魚、農科園區之生技業等產值 | 369億元 | 公共建設/社會發展 |
| 2 | 提升卓越農業外銷值 | 1 | 統計數據 | 包括石斑魚、蘭花、觀賞魚、茶葉等出口值較前一年度成長率 | 5% | 無 |
| 3 | 發展休閒農業，開拓國外市場 | 1 | 統計數據 | 參與休閒農業旅遊之國外遊客較前一年度成長率 | 15% | 公共建設/社會發展 |
| 4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1 | 統計數據 | 農業技術移轉業者應用及取得智慧財產權項數 | 160項 | 無 |
| 二 | 調整農業結構，整合資源加值發展 | 1 | 推動農村再生社區數 | 1 | 統計數據 | 已投入農村再生建設資源之社區數占全國總社區數比例 | 34% | 公共建設 |
| 2 | 輔導青年農民穩定從農人數 | 1 | 統計數據 | 輔導青年農民穩定從農人數 | 100人 | 無 |
| 3 | 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輔導優質水果（含供果園及香蕉外銷集團產區）、蔬菜、花卉集團產區、小地主大佃農承租面積及農業經營專區實施面積 | 31,545公頃 | 公共建設 |
| 三 | 確保糧食安全，加強農產品安全 | 1 |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通過有機、吉園圃、產銷履歷及及生產追溯之生產面積 | 41,500公頃 | 公共建設/社會發展 |
| 2 | 加強公糧推陳 | 1 | 統計數據 | 包括供應軍糧、專案糧、學校午餐食米、標售糧、釀酒糧、加工用米、飼料用米、救助糧及人道援外糧等撥售量 | 390,000公噸 | 社會發展 |
| 3 | 糧食自給率 | 1 | 統計數據 | 稻米、蔬果、水產品、豬肉、雞肉等國產糧食之糧食自給率（以價格計算，前列五類均達到80%以上）。本指標內涵以適合國內生產之糧食自給率為定義範籌。 | 80％ | 無 |
| 4 | 重要動植物疫情監測 | 1 | 統計數據 | 動物重要傳染病如家禽流行性感冒、狂犬病、狂牛病、口蹄疫，以及植物重大疫病蟲害如東方果實蠅、斜紋夜蛾、水稻稻熱病、水稻白葉枯病等監測數 | 3,078次 | 社會發展 |
| 5 | 辦理CAS驗證產品查核 | 1 | 統計數據 | CAS驗證產品抽驗合格率 | 98.4% | 無 |
| 6 | 抽驗市售農藥合格率 | 1 | 統計數據 | 抽驗市售農藥合格件數÷抽件數×100% | 84% | 無 |
| 7 | 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合格率 | 1 | 統計數據 | 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合格件數÷抽件數×100% | 98% | 無 |
| 四 | 活化農業資源利用，維護生態永續發展 | 1 | 活化休耕地 | 1 | 統計數據 | 活化休耕地鼓勵契作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作物及轉作地區特產作物之面積 | 102,000公頃 | 無 |
| 2 | 農業用水節水量 | 1 | 統計數據 | 累計節省灌溉及畜牧用水水量 | 4,480萬立方公尺 | 公共建設/社會發展 |
| 3 | 推動植樹造林面積 | 1 | 統計數據 | 平地、山坡地、劣化地及環境敏感地區等國有林地、海岸林及離島造林等新植及撫育面積 | 48,665公頃 | 公共建設/社會發展 |
| 4 | 航攝正射影像WMS(網路地圖服務)介接服務 | 1 | 統計數據 | 正射影像WMS服務介接最大供給量之達成率 | 95% | 公共建設 |
| 5 | 參與自然教育解說服務人次 | 1 | 統計數據 | 參加自然教育活動或解說服務人次 | 19萬人次 | 公共建設 |
| 6 | 農路設施改善 | 1 | 統計數據 | 農路改善之受益面積 | 4,500公頃 | 公共建設 |
| 7 | 水土資源保育 | 1 | 統計數據 | 治山防災之受益面積 | 63,000公頃 | 公共建設 |
| 8 | 漁業通訊電臺執行船岸通聯廣播件數 | 1 | 統計數據 | 通聯廣播件數包含宣導、協助漁政管理、航安及射擊通報等事項件數 | 72萬次 | 社會發展 |
| 9 | 增裕漁業資源，辦理魚苗放流數量 | 1 | 統計數據 | 魚苗放流尾數 | 800萬尾 | 社會發展 |
| 五 | 強化農民組織，照顧農民福祉 | 1 | 輔導農會創新經濟事業 | 1 | 統計數據 | 輔導農會創新經濟事業產值 | 6,000萬元 | 無 |
| 2 | 農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貸款 | 1 | 統計數據 | 農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貸款金額 | 155億元 | 無 |
| 3 | 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滿意度 | 1 | 統計數據 | 受益或服務對象滿意程度 | 80% | 無 |
| 4 | 強化查核老農津貼之溢領 | 1 | 統計數據 | 溢領收回金額比率 | 98.7% | 社會發展 |
| 5 | 辦理豬隻死亡保險 | 1 | 統計數據 | 豬隻承保比率 | 67% | 社會發展 |
| 六 | 提升動物福利，促進友善動物社會 | 1 | 提升收容動物認領養率 ，降低人道處理量 | 1 | 統計數據 | 全國公立動物收容所動物認領養率 | 48% | 公共建設/社會發展 |
| 2 | 野生動物處理救助隻數 | 1 | 統計數據 | 串連政府與民間力量，處理受傷、棄養、危害人畜安全及違法沒入之野生動物 | 6,000隻 | 社會發展 |
| 七 | 人權指標 | 1 | 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性別比例 | 1 | 統計數據 | 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性別比例（女性占比） | 35％ | 公共建設 |
| 八 | 提升行政措施，增進服務品質及效能 | 1 | 提升農業全球資訊網服務品質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網站點閱人次／預定點閱人次ｘ50％＋使用者滿意度調查ｘ50％ | 87.5% | 無 |
| 九 | 強化農漁會信用部監理與輔導 | 1 | 農漁會信用部逾放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農漁會信用部逾放比率 | 1% | 無 |
| 十 | 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 1 | 農民學院專業訓練受訓學員滿意度 | 1 | 統計數據 | 農民學院專業訓練受訓學員滿意度 | 90% | 無 |
| 2 | 農村再生之培根社區數 | 1 | 統計數據 | 依農村再生條例規定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之累計社區數 | 2,250個 | 公共建設 |
| 十一 | 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計畫（跨機關目標） | 1 | 示範區引進民間投資金額 | 1 | 統計數據 | 示範區核准進駐投資金額 | 10億元 | 公共建設 |
| 十二 | 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 1 | 建立相關計畫之審議制度及機制 | 1 | 進度控管 | 相關計畫依制度進行審議作業之比例 | 100% | 公共建設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參、年度共同性指標**

| 共同性目標 | 共同性指標 |
| --- | --- |
| 共同性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 一 | 提升研發量能 | 1 |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 0.12% |
| 二 | 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 | 1 | 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1 | 統計數據 | 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圈或國家發展計畫中與推動服務流程工作有關之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主辦1項協辦4項 |
| 三 | 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 1 | 辦理內部稽核工作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所擇定執行稽核之業務或事項之項目數，連同稽核結果已研提具體建議並經機關採納之稽核項目數之合計數 | 28項 |
| 四 |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 1 |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 ×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90% |
| 2 |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 4.9% |
| 五 |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 1 |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1 | 統計數據 |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 -0.5% |
| 2 | 推動中高階人員終身學習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合格實授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5﹪以上。 | 1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類別 | 實施內容 | 與KPI關聯 |
| --- | --- | --- | --- | --- |
|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 農業科技產業化 | 其它 | 一、加強農業科技資訊研究分析與推廣；加強農業新興及跨領域科技成果之產業應用與輔導，如以家蠶為生物反應器生產禽流感疫苗，及利用水稻突變庫進行功能性基因開發、新特性品種育成與產業化之利用等。二、促進農業科技園區事業研究發展，強化產學合作研發體系與效益。三、加強產學合作研發及推動業界技術商品化。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畜牧業科技研發 | 其它 | 一、強化產業價值鏈與加強畜禽產品安全品質，運用生物科技與生產醫學，改善畜禽選種、生產、加工加值等技術；提升飼料、牧草生產及品質管理，開發飼料資源、提升利用效率；開發畜牧污染防治技術及畜產關鍵生物技術，應用畜產生物、遺傳資源保存及利用技術，並加強動物福祉與人道管理之研究。二、強化國內生醫產業用畜禽供應與品質提升，建立產業化模式。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食品科技研發 | 其它 | 一、研發優良農產品驗證技術，拓展農產品驗證制度。二、提升食品產業競爭力及發展產業鏈，研發新穎食品及國產大宗農漁畜產品加工技術，發展多樣化、衛生及高附加價值農產食品；發展機能性食品及保健食品；另建立食品產業與消費資訊知識庫、食品及農業微生物條碼資料庫。三、發展菇菌液體菌種解決菌種老化問題，並改善培養方式提升菇類產量、保鮮方式及加工品，厚植外銷潛力。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國際農業合作 | 其它 | 一、提升國際競爭力，藉由強化國際農業科技合作、研習與引進重要關鍵技術，配合已洽簽之國際合作備忘錄與相關雙邊農業合作會議之決議，進行合作交流。二、對環境友善之鼠害生物防治研究、狂犬病與禽流感疫情監測技術平臺之建立、媒介昆蟲與作物病害之監測、損失評估及防治技術研究及推廣、潛在高風險入侵有害生物之偵察及管理技術。三、加強國際合作，建構跨國產業鏈、臺荷永續節能及防減災設施栽培系統之研究、重要作物種原蒐集、抗耐逆境品種選育栽培與開發利用、強化稻作育種及栽培技術，開發符合食品安全、環境友善與農業資源再利用之作物生產模式研究。四、強化家畜（禽）育種、飼養管理及產品生產技術之研究，建構畜牧友善環境、優質種畜禽之技術合作、推動高效率水產育苗及產業鏈加值與漁業資源研究。五、國際農業科技政策及人才培育；國際農業研究機構科技研發合作與交流。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 其它 | 一、強化農業政策分析與產業發展；建構現代化農產行銷體系與制度；促進農地永續利用與管理；加強國際農產貿易管理；建構農業金融體系與營運策略。二、建構我國農業人力培育與運用之策略與制度；創新農業推廣工作之服務體系與推動策略；規劃農業旅遊之創新推廣與經營輔導。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農業科技管理 | 其它 | 一、推動農科院產業環境建構，加強農業科技施政及計畫、成果管理，建立基因轉殖作物高效能檢監測體系。二、加強基因轉殖作物目標性狀調查與生物安全評估技術研究，以及基因轉殖水產生物風險評估技術平臺建立，並進行基因轉殖家畜禽隔離田間試驗場產業化平臺試營運。三、基因轉殖動物用生物技術產品隔離田間試驗之執行及水產魚用疫苗田間試驗研究。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農業電子化 | 其它 | 一、智慧農業物聯網應用研究：將農業經營作業環境建立E化作業流程，建立農業價值鏈管理整合體系，結合農業產銷上、中、下游產業與國內外銷售與管理資訊，統合發展專業資料庫與資料交換介面。二、農業數位知識開放服務研究：彙總建構各項農業管理資訊之需求服務，賦予多元化及多樣化之創意應用發展。三、農業雲端服務建置及推動：應用雲端運算技術，規劃發展政府雲端應用，整合運用整體資源，發展農業雲端新創價值。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農業環境科技研發 | 其它 | 一、土壤資訊系統應用於土壤與作物營養診斷、開發專用肥料及施肥先端技術，研究微生物應用及土壤微生物生態，進行污染防治技術與環境監測、原住民部落農業之永續經營，建立國家糧食作物監測系統。二、研發農作物生產管理及收穫後處理機械與自動化設備、農業節能、小型電動農機與應用。 三、研究及評估氣象資源，農業水資源管理系統與評估指標模式技術、水資源經營技術及農田水利水路基本設計檢討，提升農業水土資源利用效率。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農糧科技發展 | 其它 | 一、提升農糧領域之研發技術能量，辦理作物組織培養關鍵技術開發及產業輔導；機能性作物分析模式建立及其開發應用等。二、辦理水稻優質與耐逆境之品種創育；建立稻米品質檢驗技術暨提升國產米市場競爭力之研究。三、鼓勵轉作替代性作物，辦理雜糧及特作品種改良與技術開發之研究；雜糧作物產製技術之研究等，另辦理茶、飲料及油料作物產業調整結構技術之研究；藥用及保健作物產製技術之研究。 四、辦理重要經濟落葉果樹品種改良與關鍵技術研發；具競爭力熱帶果樹品種之選育及栽培技術改進；重要外銷熱帶果樹競爭力之研究；外銷型農糧作物產業價值鏈之研究。五、辦理抗病、耐逆境十字花科、茄科、葫蘆科蔬菜品種培育及技術改進之研究；菇類品種選育及技術改進；農業暨天然資源物再利用於作物生產之研發。六、辦理符合市場需求之蘭花品種選育與產銷體系關鍵技術之研究；觀賞作物應用於都市綠美化之技術研發；強化內需市場穩定與出口競爭力之關鍵技術研發。七、辦理作物遺傳資源管理及新品種開發利用；厚植種苗產業競爭優勢之核心技術研發等關鍵技術研發。八、辦理有機栽培肥培、土壤保育、病蟲草害管理適用資材產業化技術研究；有機加工技術建立及產業六級化發展研究。九、辦理農產及其加工品農藥殘留檢測技術之研究。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 其它 | 一、研析各國動植物有害生物管理規範、高風險入侵有害生物經濟損失評估與對策，建立動植物風險評估與疫病監控體系。二、研發動植物有害生物監測及診斷技術，建立可能入侵之重大疫病蟲害偵察體系及緊急防治標準作業，開發植物種苗驗證相關技術。三、建立水產動物國際檢測技術及標準，強化我國疫情資料庫、有害生物預警模式及通報系統。四、辦理植物有害生物防疫資材開發與應用，研究開發疫病蟲害管理技術，並辦理生物性農藥商品化之開發與應用。五、強化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之防疫檢疫策略研究、技術改進及推廣。六、針對重大動物傳染病研發疫苗新抗原及新佐劑，並開發疫苗檢測技術。七、辦理畜禽、水產動物之重要動物疾病防治技術及動物疫病快速檢測試劑研發。八、辦理動物用藥品管理與關鍵技術之研發、改進與應用。九、辦理農藥風險評估，以及農藥檢測與施藥技術開發。十、國內及國際間重要植物有害生物診斷鑑定技術之研發，及有害生物檢疫處理技術之研發改進。十一、研發植物有害生物系統性管理及開發檢疫處理技術，以突破檢疫障礙。十二、強化屠宰設施設備、作業及衛生檢查，研發應用安全衛生監控等。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漁業科技研發 | 其它 | 一、遠洋漁業方面：強化遠洋鮪釣漁業海上觀測研究及電子觀察員系統開發，並支援我國鮪旗類資源評估研究。另加強遠洋漁業目標魚種及混獲物種資源調查、統計及提供資源管理建議，並評估未來氣候變遷情境對主要經濟鮪旗魚類所造成之衝擊。二、沿近海漁業方面：進行沿近海重要漁業資源調查、評估、管理與合理利用之研究，並因應氣候變遷，針對沿近海生態環境、經濟魚種及生物多樣性現況進行監測及評估所帶來之影響。另開發高效節能安全漁業機具。三、養殖漁業生產及管理方面：提升我國傳統養殖物種之水產繁養殖生產技術及開發具市場發展潛力之養殖物種，進行種原保存、育種、生物安全生產體系、機能飼料研發、生態化及深層海水養殖技術開發。另針對我國養殖產業當前急需解決之經營管理進行研究。四、水產品安全方面：透過水產副產物或低度利用之水產資源進行加值應用。另進行水產動物安全用藥資料建立及環境衛生安全研究，並研擬水產品認證制度研究。五、種苗生產及觀賞魚方面：建構觀賞魚量產模廠技術及保種育種設施，並進行重要種類關鍵技術、疫病防治及疫病監測技術研發。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 其它 | 一、因應氣候變遷及糧食安全之農業創新研究，建構因應氣候變遷之糧食安全應變機制與策略，國際合作與提升作物對氣候變遷之抗逆境能力與利用，農業生產環境因應氣候變遷調適、防（抗）災能力及能源有效利用。二、農產品安全無縫管理體系關鍵技術之開發及建立，建置完善農業生產基礎環境，辦理動植物用藥品延伸使用；建立重要國際間輸出入水產動物疾病標準檢測方法；搭配農產品之藥物殘留監測、品質與產銷履歷認證制度及輔導品牌產業等措施，建立提升農產品檢測量能與時效之檢測技術。三、推動農業科技全球運籌，包含產業布局策略與新事業發展，科技農企業育成及產業國際化輔導，動物用疫苗等十大亮點產業之推動，科專計畫之推動與管理，設施農業技術升級，黃金廊道農業新方案。四、臺灣沿海藍色經濟成長之推動，開發放流魚介貝類之繁養殖及種苗關鍵量產技術。強化鮪類及洄游性魚類繁養殖技術開發與臺灣沿海場域環境調查暨改善研究。推動臺灣栽培漁業示範區，進行放流後效益評估。五、建構油料作物產業加值鏈，加強油料作物品種選育；加強油品品質分級與鑑定等技術。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坡地防災與生態系復育科技研發 | 其它 | 一、加強極端降雨下崩塌災害致災分析及風險評估之精進研析；建置災後崩塌目錄應用於山坡地查定分類結果之研析。二、加強水保工程環境友善措施研析與建議；國有林集水區水文與崩塌關係之調查及分析。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森林及生物多樣性研究 | 其它 | 一、選育優質林木新品系、生產優良種苗；運用生物技術生產二次代謝物、研發藥物，開發多用途林產品及商品化平臺。二、進行人工林永續經營策略研究；應用遙測技術評估人工林生產力之空間分布結構；分析短伐期經濟林對國產材市場供需及進口替代情形。三、研發樹木醫學新技術、建立樹木醫療體系，利用智慧資訊技術，建構樹木保護資訊系統；進行菇蕈類之研究與開發利用。四、探討混農林經營在不同環境狀況之變異性，建立科學基礎資料及模式。五、開發國產木、竹材多元化材料，進行高附加價值林產品研發；擬訂國產製材規格與品質等級。六、開發節能與高效率生產技術，有效利用疏伐木資源；進行造林地不同樹種、坡度、林分密度等疏伐作業研究。七、研發光達及雷達於森林資源調查、崩塌地及防災監測技術之應用；建置林業活動溫室氣體清冊編製機制；普查森林型濕地分布、複查高海拔草原樣區資料及相關調查監測資料。八、辦理全國獼猴危害程度分級及防治效果成效評估，建立物種管理機制、野生動物疾病監測、風險評估及管理措施。九、加強野生物保種及基礎分類研究，持續生物多樣性監測及報告系統推動，活絡生物多樣性環境教育及科普推廣。 | 農業技術移轉及智慧財產權保護成效 |
| 農業管理 | 推動畜牧節能減碳、污染防治及再利用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推動畜牧場節能減碳省水。二、改善污染熱區畜牧場排放水質。三、輔導生產優質禽畜糞堆肥。四、強化畜牧場斃死畜禽管理。 | 農業用水節水量 |
| 加強CAS臺灣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 | 其它 | 一、辦理市售產品CAS標章標示查核及CAS產品抽樣檢驗。二、辦理CAS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及工廠產品抽驗。三、辦理CAS標章推廣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 辦理CAS驗證產品查核 |
| 家畜產業振興輔導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輔導維護畜牧產業種原供應體系。二、辦理及建構家畜產品（毛豬、鹿）追溯制度。三、強化畜產品品質管理與競爭力。四、提升家畜產品生產效率。五、擴大辦理家畜產銷資訊平臺。 |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 |
| 加強動物保護(審議中) | 社會發展 | 一、強化動物保護行政效能及源頭管理。二、發展動物保護領域之非政府組織營運能力。三、強化經濟及實驗動物人道管理。 | 提升收容動物認領養率 ，降低人道處理量 |
| 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 | 公共建設 | 協助高雄市、雲林縣、彰化縣、苗栗縣、嘉義市及新竹市辦理公立動物收容所改善工作。 | 提升收容動物認領養率 ，降低人道處理量 |
| 農民學院 | 其它 | 一、辦理農業訓練，包括農業入門、初階、進階、高階等，配合黃金廊道、休耕地活化政策，安排進階選修課程。二、辦理農場見習實務訓練，提升新進青年從農實務能力。三、辦理農場見習說明會、新申請農場審查、媒合作業、見習查核、農場主訓練及學員追蹤輔導等。 | 農民學院專業訓練受訓學員滿意度 |
| 健全農會組織制度 | 其它 | 一、強化各級政府輔導功能，檢討農會相關法規、表報及編印資料。二、協助輔導農會振興營運，擴大經營規模。三、辦理農會人員專業訓練，提升人力資源素質。四、輔導農會開發多元業務，建構永續經營制度。 | 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滿意度 |
| 農地資源分類分級與利用計畫 | 其它 | 一、檢核農地利用現況，提供農地資源規劃利用之參考。二、協助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作業及農地分類分級劃設作業，促進農地資源合理利用。 | 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
| 加強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 其它 | 辦理雙邊及多邊農業諮商及合作計畫，爭取我農業相關產業市場進入機會，推動我農業價值鏈海外布局及拓銷。 | 提升卓越農業外銷值 |
| 推動兩岸農業交流 | 其它 | 一、辦理臺灣農產品外銷中國之市場調查及拓展策略之研究，開拓臺灣農產品之大陸市場。二、加強農業智慧財產權保護之研究，保障臺灣重要農業技術。三、因應兩岸交流情勢之發展，辦理兩岸農業相關議題之研究。 | 提升卓越農業外銷值 |
| 補助農民農田水利會會費 | 其它 | 補助農民繳交農田水利會會費，減輕農民負擔。 | 強化查核老農津貼之溢領 |
| 農業發展 | 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擴充(審議中) | 公共建設 | 辦理園區擴充整地工程、土建工程、多功能生活服務區、多功能倉儲區、擴充污水處理廠及招商計畫。 | 示範區引進民間投資金額 |
| 加強農田水利建設 | 公共建設 | 一、健全農田水利會轄區38.2萬公頃受益地區農田水利設施功能，新建與農民有關重要灌溉工程及更新改善老舊農田水利設施，降低輸水損失。二、持續辦理農地重劃，改善田間農路及灌溉排水系統，增進農業機械化、農地生產、農業經營及交通運輸條件。三、持續辦理民國60年以前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並配合生態工程於排水路，渠底設置滲水設施等，以利地下水補注及綠美化植栽。四、推廣旱作灌溉及現代化管理設施，繼續協助農民設置旱作管路灌溉設施，加強農業水利基本資料觀測傳訊與管理設施，並導入現代化電子技術。五、提升農業灌溉水資源利用效率，建置數位化灌溉水資源管理整合平臺，並辦理農田水利會灌溉用水績效管理制度改進。六、灌排渠道水質監測調查及灌溉水質管理業務輔導，監測灌排渠道水質。 | 農業用水節水量 |
| 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重劃區緊急農水路及灌排水路改善，強化農糧生產效益。二、結合農村、產業需求，辦理緊急農水路改善，提升農業地區交通安全及效率。 | 農業用水節水量 |
| 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加值利用計畫 | 其它 | 一、劃設及規劃產業羣聚之農業專業區：依據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成果，建置地方重點或特色產業適宜發展之羣聚區域，形成農業專業區，並進行整體資源利用規劃，落實維護優質農業生產區域。二、建置農業專業區創新經營模式，遴選具發展潛力之農民團體或農業企業等，作為專區經營主體，輔導以區內重點或特色產業為基礎，建構產業價值鏈。 | 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
| 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 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 其它 | 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宣導與聯繫等工作。二、委託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 強化查核老農津貼之溢領 |
| 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 農產品國際拓展行銷計畫 | 其它 | 規劃辦理農產品國際行銷與宣傳活動，並透過輔導業者參加國際展會、配合農產品產期於目標市場辦理臺灣蔬果節活動及農產品整體形象宣傳，於海外重要目標市場設置農產品長期展售據點等方式，拓展農產品海外市場。 | 提升卓越農業外銷值 |
| 豬隻死亡保險業務 | 社會發展 | 穩安定農民收入，分擔養豬農民之飼育風險，減少斃死豬非法流用，保障消費者食用豬肉產品衛生安全。 | 辦理豬隻死亡保險 |
| 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 | 其它 | 一、調整農田輔導耕作給付方式，農田每年可休耕一期，另一期作鼓勵契作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地區特產及有機等作物。二、推動大佃農租賃農地擴大經營規模，鼓勵種植進口替代作物。三、推動休耕農地一期復耕，一期種植綠肥、景觀作物或蓄水等因地制宜之農田維護措施。 | 糧食自給率、活化休耕地 |
| 加強農漁業福利及救助 | 其它 | 一、辦理稻米、水果、雜糧特作、種苗及蔬菜花卉、農產品行銷體系等5項產業結構調整計畫，提升產業競爭力。二、補貼化學肥料漲幅價差，減輕農民負擔。三、穩定稻農所得，辦理公糧稻穀保價收購。四、因應國內天然災害儲備糧食及社會救助需要，提供低收入戶等弱勢民眾糧食物資救援。五、發放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獎助農漁民女子就學。六、提供天然災害救助與低利貸款，協助農漁民復耕復養。 | 加強公糧推陳 |
| 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計畫 | 其它 | 提供低利貸款，支應農漁民營農及農家生活所需家計週轉資金。 | 辦理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滿意度 |
| 農村規劃及培力 | 公共建設 | 一、強化農村再生工作之規劃與執行，輔導縣市推動農村再生業務及辦理農村宣導調查等。二、推動培根計畫，啟發人心再生及引導社區發掘在地文化與資源、自主思考社區發展願景，並研提軟硬兼顧之農村再生計畫。 | 農村再生之培根社區數 |
| 農村再生社區發展及環境改善 | 公共建設 | 依據農村再生計畫，實施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及公共設施建設，美化環境並提升生活品質，並協助農村社區產業發展、傳承農村文化、達成具在地特色之發展願景。 | 推動農村再生社區數 |
| 漁村旅遊及產業活動推廣 | 公共建設 | 辦理漁業（村、港）休憩規劃、漁村漁業產業慶典及休閒漁業推廣活動、娛樂漁業漁船遊憩安全輔導、海洋生態旅遊及經營輔導計畫、漁村產業文化及休閒旅遊推廣、漁村產業創新及技藝傳承、輔導漁村產業發展及開創特漁產品、輔導漁村永續經營人力培訓及在地組織運作。 | 發展休閒農業，開拓國外市場 |
| 創新農村生活文化 | 公共建設 | 一、社區農業產業永續經營人力培育，推動青年返鄉從農專案經營輔導示範、在地青年農民組織及跨域輔導、培育農業後繼者，並加強農業研究教育及農村社區發展合作等。二、辦理青少年農業教育及社區服務，推動農村青少年食農教育及產業服務。三、強化農村農家生產及生活經營能力，輔導農村家政班、家事管理訓練及農村婦女手工藝；發展農村婦女多元能力及性別意識培力；高齡者創新學習活動，改善高齡者生活。 | 推動農村再生社區數 |
| 休閒農業加值發展 | 公共建設 | 整合農村旅遊資源，開發多元旅遊商品，規劃區域農遊圈，強化服務品質，深耕國民旅遊與拓展國外市場，促進農遊國際化。 | 發展休閒農業，開拓國外市場 |
| 農村農產業發展 | 公共建設 | 一、推動小地主大佃農政策，辦理一般農地租賃媒合及監督管理、農地利用改善獎勵及大佃農、有機農企業化經營輔導。二、推動現代化生產設施，輔導蔬果、花卉產業設置溫網室設施（備），加強農業機械及自動化推廣，輔導農民有機作物溫（網）室生產設施（備），辦理有機農業基礎設施改善。三、辦理農村在地食材及農特產品推廣，運用農村在地食材，開發多元料理，強化生產者與消費者教育宣導，推動多元飲食文化，輔導辦理農村在地具特色農特產品體驗及推廣，強化國產農產品直銷業務之營運設施（備）。四、芻料作物類大佃農農地利用改善獎金、大佃農企業化經營及地區畜牧產銷設施及地區畜牧產銷企業化經營推廣媒合工作。 |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
| 漁業管理 | 遠洋漁業永續 | 社會發展 | 一、持續落實監控管理措施（MCS）並打擊非法、未報告和未受規範（IUU）漁業行為。二、編列經費持續參與國際漁業會議，爭取漁獲配額權益。三、配合國際管理趨勢，遵守國際管理規範。四、因應印度洋海盜猖獗，強化與相關反海盜組織合作。五、提升我國漁獲統計品質及研究強度，並強化國際法政研究。六、加強與太平洋島國等沿岸國合作，維持現有漁船作業漁場。七、強化遠洋漁船衛生安全評鑑，進行策略聯盟及國內外多元化行銷漁產品。  |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 |
| 強化沿近海漁業管理與結構調整 | 其它 | 一、特定、娛樂漁業經營許可及漁船船員證照核（換）發與管理。二、兩岸漁業交流及漁事糾紛案件處理。三、沿近海漁船作業監控、管制及偵查。四、沿近海漁業巡護及違規作業漁船之協調與處理。五、漁船與船員海難救護之處理。六、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七、漁船航程記錄器維護管控。八、推動休閒漁業之發展。九、沿近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及教育宣導。 | 漁業通訊電臺執行船岸通聯廣播件數、增裕漁業資源，辦理魚苗放流數量 |
| 加強漁產品產銷安全管理 | 其它 | 輔導養殖漁民通過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及加強水產配合飼料監測與有機水產藻類、優良水產品等安全驗證標章之查核，有效控管養殖水產品品質。 |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
| 漁業用油補貼 | 其它 | 落實漁船用油優惠油價補貼政策，減輕漁民負擔。 | 強化查核老農津貼之溢領 |
| 漁業發展 | 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 | 公共建設 | 一、建構優質漁場及棲地維護；漁船筏收購，辦理不友善漁業轉型輔導及放流魚苗、改造及活化漁場，以增加潛在資源量。二、改善養殖生產環境，輔導產業朝向海（鹹）水養殖發展，規劃建設海水供水設施、利用既有供排水系統整建、建設養殖區海水供排水路相關設施，穩定養殖漁業生產。三、維護現有漁港基本機能，指導漁港建設方向；改善漁港環境景觀及服務設施；定期疏浚清淤，改善漁港海岸風貌，落實「永續海岸整體發展方案」，維持沿近海及遠洋漁業漁獲。四、協助老舊生產地與消費地魚市場之改（遷）建，及改善魚貨直銷中心與周邊遊客休憩設施。五、石斑魚及其它養殖產業，辦理輔導活魚運搬船出港；輸大陸地區石斑魚養殖場及中轉養殖場登錄場；石斑魚用餌料進口管理；年度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查報調查作業。 |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增裕漁業資源，辦理魚苗放流數量 |
| 農糧管理 | 發展精緻農糧產業 | 其它 | 一、加強果樹栽培及貯運技術，建立計畫產銷制度，生產優質安全果品，穩定價格。二、推動蔬菜、花卉生產保護設施，輔導設置集團產區，推動契作生產及落實安全管理，穩定產銷。設置蘭花生產專區，改善設施、設備，導入技術服務，扶植產業升級。三、推動臺灣名茶，提升茶品品質及推廣臺灣飲茶文化。四、辦理米食、國產米製加工品及衍生產品開發與推廣；宣導國產米，增進國產米之消費量。 |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
| 建立效率與服務之農產運銷體系 | 其它 | 一、補助農民團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儲存及運輸等設施（備）。二、輔導農產品批發市場營運、改善交易環境及充實交易設施（備）。三、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四、輔導農產品批發市場提供交易行情資訊及資料彙整分析。 | 輔導作物集團產區及擴大經營規模面積 |
| 發展有機農業 | 公共建設 | 一、提供農民有機驗證及生產設施之優惠補助措施，配合活化休耕農地利用，協助農民擴大營規模。二、透過舉辦教育推廣活動，教育消費者認識有機農產品，強化有機標章優質感，建立有機市場區隔。三、建立契作整合平臺，與國內通路合作，供應有機食材。四、有機農業結合二級加工及三級行銷，成為六級產業。 |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
| 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及污染監測與管制，建構安全農業體系。二、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及農作物安全品質管理，落實安全用藥，確保農產品安全。三、針對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轄內高污染潛勢農地，加強辦理田間食用作物之重金屬污染監測。 |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
| 加強肥料管理及農田地力改善 | 其它 | 一、補助國內團體及農民辦理加強肥料管理及農田土壤維護等工作。二、輔導農會、農民團體改善肥料運送及產銷設施。三、輔導農民加強土壤肥培管理，導入作物健康管理，回收農牧副產物，改良農田地力。 四、加強農機管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五、辦理農機證照管理系統維護及資訊化核發農機用油業務。 |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
| 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輔導農民辦理有機驗證，補助有機質肥料、小型農機及溫網室設施。二、進行花東地區特色產業有機試驗研究，建立有機栽培技術，提供農民栽培管理之專業指引，並於花東地區農業改良場成立有機農業技術服務團。三、輔導建立有機農業生產專區，透過農地銀行、小地主大佃農、活化休耕地等，協助農民擴大有機經營面積，並組織有機作物產銷班。四、拓展有機農產品行銷通路，協助花蓮縣轄內農會設立有機農產品處理場，聯結地區有機農場，建立行銷中衛體系，共同行銷有機農產品。並建置「有機農產品電子商城」，拓展有機宅配直銷通路，及於臺東成立「臺東有機農夫市集」及「臺東大學有機農夫市集」等市集。五、輔導臺東縣池上鄉萬安村等社區，結合地方特色有機作物及加工伴手禮、自然景觀及社區文化，發展有機村產業特色。 |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
| 推動農糧產品驗證及產銷輔導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推動蔬菜、雜糧、特用作物及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建立安全品質追蹤機制。二、生產衛生安全之優質農產品，強化競爭力。三、強化產銷履歷、有機及吉園圃等驗證農產品之行銷及宣導。四、拓展有機農產品行銷通路，成立「有機農產品市集」在地行銷，並作為宅配銷售平臺。 | 健康農業推廣面積 |
| 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推動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參展作業計畫」委外招標作業。二、確認展覽館與庭園軟、硬體工程委外招標之規格，辦理公開招標作業。三、辦理「國際邀展與參展服務計畫」委外招標作業。四、辦理整體會場建設計畫、參觀人次預估計畫，以及永久館軟硬體工程委外招標。五、辦理「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綱要計畫」，舉辦「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展出說明會。六、發行「2018臺中國際花卉博覽會News」創刊號。 | 提升卓越農業產值、發展休閒農業，開拓國外市場 |
|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 健全動植物防疫檢疫體系(審議中) | 社會發展 | 一、持續推動豬瘟及口蹄疫防治工作，落實疫苗注射及疫情查報。二、落實生物安全工作，維持或確認我國為重要動植物疫病蟲害之非疫國，防杜牛海綿狀腦病等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入侵。三、強化獸醫師管理與教育及動物防疫資訊系統維護。四、針對動植物重大疫病蟲害訂定監測項目，加強監測、預警、通報、診斷及防治工作。五、辦理水稻等重大植物疫病蟲害共同防治工作，宣導農民使用非農藥防治法防治重要害蟲。六、辦理入侵紅火蟻圍堵防治與監控，執行苗圃紅火蟻發生檢查及移動管制措施，宣導防範叮咬與緊急醫療處置。七、嚴格執行輸入檢疫把關，規劃開辦鳥類隔離檢疫業務，協助銷燬緝私機關緝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防杜境外重大疫病蟲害入侵。八、蒐集國際動植物檢疫規範及動植物疫情，適時增修檢疫相關法規，進行雙邊檢疫諮商。九、強化輸出動植物及其產品產地檢疫功能，執行動植物檢疫風險分析及管理與加強輸入動物追蹤檢疫。十、於各國際港埠配置檢疫犬隊，執行檢疫偵測入境旅客行李、快遞貨物及郵包，持續進行新檢疫犬組之訓練。十一、外銷蘭花溫室驗證、定期設施檢查及紀錄文件抽檢等俾以簡化檢疫業務，並進行疫病蟲害分離檢查及鑑定。十二、落實執行「海峽兩岸農產品檢疫檢驗合作協議」，協助優質農產品輸銷中國大陸。 | 重要動植物疫情監測 |
| 加強農用資材安全管理 | 其它 | 一、督導農業用藥（含動物用藥品及農藥）之製造、販賣、使用、品質檢驗及證照核發等業務。二、研修農業用藥（含動物用藥品及農藥）相關法規，辦理國內畜牧場及農場用藥安全監控與管理工作。三、查緝取締僞禁劣農業用藥（含動物用藥品及農藥），並協調相關單位加強進口查驗及走私查緝，落實源頭管理。四、加強探討作物群組化農藥使用，提升安全農業支援體系，強化農產品安全檢測及監控體系之運作。 | 抽驗市售農藥合格率 |
| 強化屠宰衛生及肉品檢查制度 | 其它 | 一、辦理家畜家禽屠宰場設立登記及變更登記等審查、會勘與發證業務，督導各縣市政府有關屠宰場申設案件初審工作，以符合相關法令工作。二、辦理屠宰衛生檢查工作，檢查並輔導屠宰場落實設施設備之維護及屠宰作業之衛生管理。三、查緝取締違法屠宰行為，並進行處罰，以杜絕未經屠宰衛生檢查之肉品流入市面。 | 重要動植物疫情監測 |
| 農業金融業務 | 健全農業金融體系 | 其它 | 一、辦理農漁業及金融資訊共同利用業務。二、辦理建置及整合農漁會信用部新業務所需之資訊共用平臺、金融帳務清算平臺等。三、推廣農漁會帳務共用系統，提供便利資訊交易平臺，降低帳務處理成本。 | 農漁會信用部逾放比率 |
| 林業管理 | 野生物保育 | 其它 | 一、處理查緝國際走私及國內非法買賣之野生動物、動物救傷、救援及鑑定收藏等工作。二、執行野生動物保育法之查察、輸出入審核、登註記管理及野生動物危害防治與衝突管理。三、辦理瀕危野生物研究、教育訓練及建立政府與國內外民間良性互動夥伴關係。 | 野生動物處理救助隻數 |
| 林務局新竹林管處辦公廳新建工程(審議中)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工程施工作業。二、辦理公共藝術設置作業。三、辦理外電外水作業。四、辦理工程監造。五、辦理工程管理。 | 推動植樹造林面積 |
| 林業發展 | 植樹造林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短期經濟林、耕作困難地、黃金廊造平地造林、臺糖公司及其他公有等平地地區之新植造林；山坡地獎勵輔導造林。以前年度之平地及山坡地等造林撫育工作。二、辦理林業試驗監測及調查技術。三、設置整建3處大型平地森林園區。四、經營管理現有自然保護區域、推動生物多樣性及社區林業。 | 推動植樹造林面積 |
| 加強森林永續經營 | 公共建設 | 一、推動森林保護及林地管理、國有林劣化地復育造林、海岸保安林生態復育、森林育樂發展、自然步道系統發展與維護、整體性治山防災、林道改善、保安林經營管理、試驗林示範經營等工作。二、辦理國有林整體治山防災及國家森林遊樂區聯外道路維護計畫。三、整建營運嘉義市阿里山林業村及檜意森活村。 | 推動植樹造林面積、參與自然教育解說服務人次 |
| 國土資訊系統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生態資源資料庫分組領域各核心及基礎性空間圖資建置。二、建置資料流通供應環境及機制，辦理資料標準訂定推行，達成應用推廣及支援決策分析。 | 航攝正射影像WMS(網路地圖服務)介接服務 |
| 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 | 公共建設 | 辦理國家重要濕地復育行動、棲地環境營造、生態廊道建構與復育、生態調查與監測、社區參與、教育推廣。 | 參與自然教育解說服務人次 |
| 國家植物園建設 | 公共建設 | 辦理臺北植物園、福山植物園及恆春熱帶植物園之軟硬體設施改善，提供植物解說教育、物種蒐集研究及國民休閒遊憩之服務。 | 參與自然教育解說服務人次 |
| 水土保持發展 | 整體性治山防災 | 公共建設 | 一、結合治山、防災、保育、永續等面向，達防災避災、減災、保土蓄水、土地合理利用、營造多樣性棲地、資源永續利用等目標，朝向土石流災害傷亡趨近於零及國土永續經營之願景。二、以強化集水區健康管理、防災應變能力及全方位水土保持管理，並配合整體國土保育及治山防災政策，辦理土石災害防治、突發性災害治理及工程維護等工作，俾落實整體治山防災工作。 | 水土資源保育 |
| 重劃區外緊急農路設施改善計畫 | 公共建設 | 加強農路水土保持設施，維持邊坡穩定及路面排水設施改善，以維路基的完整與暢通，避免引發崩塌、地滑及土石流等坡地土砂災害。 | 農路設施改善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 新建野生動植物復育及急救園區計畫 | 社會發展 | 辦理建置野生動物診療醫護、展示及隔離檢疫研究棟部分工程及周邊景觀設施工程。 | 野生動物處理救助隻數 |